



# 駐粵辦通訊

2022年5月27日

( 总第 1385 期 )

## ● 本期热点 ●

### 诚邀免费加入《初创企业名录》开拓大湾区市场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辦）非常关注香港青年在内地的發展。去年舉辦“粵港澳大湾区青年創業交流會”及推出《青創地圖》，得到很好的回响。为进一步推动香港人士到内地创业，帮助他们开拓内地市场，在未来举办的活动中向商会和商业团体推介香港初创企业，驻粤办将会编制《初创企业名录》（《名册》）：

- 涵盖广东省内成立不超过五年的香港初创企业
- 设有网页版和手机版，预计年中推出
- 加入《名册》，无需费用！

#### 登记录入《名册》

- 下载企业资料表格：  
[www.gdeto.gov.hk/startup/application\\_for\\_startup.docx](http://www.gdeto.gov.hk/startup/application_for_startup.docx)
- 填妥后，请企业负责人签名及加盖公章，联同企业资料以电邮方式交回驻粤办：[crd@gdeto.gov.hk](mailto:crd@gdeto.gov.hk)。

如有查询，请联系驻粤办经贸关系组：

电话：(8620) 3891 1220

电邮：[crd@gdeto.gov.hk](mailto:crd@gdeto.gov.hk)

## I. 内地政策法规

### 税务

#### 1. 《海南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通知》

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税务局于 2022 年 4 月 6 日联合发布上述《通知》，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内容包括：(a) 对海南省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按 50% 税额幅度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以及(b) 对小型微利企业判定标准等相关规定按照《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0 号) 执行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hnftp.gov.cn/zcfg/zcwj/ssl/202205/t20220507\\_3186721.html](http://www.hnftp.gov.cn/zcfg/zcwj/ssl/202205/t20220507_3186721.html)

### 社保

#### 2.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发布上述《通知》。《通知》旨在抓好特困行业纾困政策落实。其中，明确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的相关事项，涉及适用范围、实施期限、办理流程、资格认定、补缴费款及待遇处理。在实施期限方面，提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缓缴费款所属期为 2022 年 4 月至 6 月；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缓缴费款所属期为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在此期间，企业可申请不同期限的缓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rst.fujian.gov.cn/zw/zfxxgk/zfxxgkml/zyywgz/jycj/202205/t20220520\\_5915344.htm](http://rst.fujian.gov.cn/zw/zfxxgk/zfxxgkml/zyywgz/jycj/202205/t20220520_5915344.htm)

### 3. 《深圳市工伤保险行业基准费率标准过渡方案》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深圳市财政局及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联合印发上述《方案》，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有效期 2 年。主要内容包括：(a) 在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过渡期间，深圳市工伤保险行业基准费率标准，按照深圳市原工伤保险行业基准费率标准执行，即工伤保险一类至八类行业的工伤保险基准费率分别为该行业用人单位职工工资总额的 0.14%、0.28%、0.49%、0.63%、0.66%、0.78%、0.96%、1.14%；以及(b) 在全省统一的工伤保险费率浮动办法出台实施前，本市工伤保险行业基准费率浮动办法，暂继续按《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深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工伤保险浮动费率管理办法的通知》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 [http://hrss.sz.gov.cn/xxgk/zcfgjjd/zcfg/shbx/content/post\\_9793702.html](http://hrss.sz.gov.cn/xxgk/zcfgjjd/zcfg/shbx/content/post_9793702.html)
- [http://hrss.sz.gov.cn/xxgk/zcfgjjd/zcfg/zcjd/content/post\\_9793771.html](http://hrss.sz.gov.cn/xxgk/zcfgjjd/zcfg/zcjd/content/post_9793771.html)

## 海关监管

### 4. 《深圳海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关于实施关联进口货物转让定价协同管理有关事项的通告》

深圳海关及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联合发布上述《通告》，自发布之日起实施。主要内容包括：(a) 企业申请转让定价协同管理的，应向深圳海关和深圳税务局同时书面提交《关联进口货物转让定价协同管理申请表》，并按照海关总署令 236 号和税务 64 号公告有关规定，提交《海关预裁定申请书（价格）》和《税务预约定价安排预备会谈申请书》及相关资料；(b) 深圳海关和深圳税务局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应当与企业签署《协同管理备忘录》，由三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同时，深圳海关作出价格预裁定，深圳税务局与企业达成预约定价安排；(c) 企业应当在《协同管理备忘录》适用期间每个年度终了后 6 个月内，向深圳海关和深圳税务局报送转让定价协同管理执行情况的纸质

版和电子版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当说明报告期内企业经营情况以及执行协同管理的情况。企业提出需要修订、终止协同管理备忘录的，应当一并作出说明；以及(d) 在备忘录适用期间，企业按照备忘录进行货物价格调整的，深圳海关与深圳税务局根据各自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ustoms.gov.cn/shenzhen\\_customs/zfxxgk15/2966748/tzgg23/tztg79/4350171/index.html](http://www.customs.gov.cn/shenzhen_customs/zfxxgk15/2966748/tzgg23/tztg79/4350171/index.html)

## 市场监管

### 5.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发布〈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非医用口罩和非医用口罩用熔喷布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规范〉等 58 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规范的通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发布上述《通告》，2021 年度发布的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规范同时废止。明确了适用范围，产品种类及定义，抽样数量，检验项目及标准，判定规则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amr.sz.gov.cn/xxgk/qt/tzgg/content/post\\_9796590.html](http://amr.sz.gov.cn/xxgk/qt/tzgg/content/post_9796590.html)

## 就业创业

### 6. 《东莞市创新人才引进培养暂行办法》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印发上述《暂行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主要内容包括：(a) 力争用三年时间引进培养 6 万名硕士以上学历、中级以上职称、高级技师等创新人才；(b) 将高级技师纳入新引进人才和能力提升补贴范围，将中级职称纳入能力提升补贴范围。增设硕士、博士实习见习补贴；以及(c)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后新引进的硕士以上学历、中级以上职称或高级技师，给予最高 2 万元至 30 万元人才引进综合补贴、2 万元至 5 万元能力提升培养资助、最高 9,000 元的见习补贴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dghrss.dg.gov.cn/zcfg/zyjsrc/content/post\\_3799746.html](http://dghrss.dg.gov.cn/zcfg/zyjsrc/content/post_3799746.html)

## 疫情防控

### 7. 《关于进一步发挥资本市场功能支持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和行业加快恢复发展的通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发布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2022 年年底对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和行业的上市公司再融资申请实施专人对接、即报即审、审过即发；(b) 对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的证券基金期货经营机构，在保持有效监管的前提下，实施更加灵活的监管安排，包括允许推迟报送相关报表、实行许可备案电子化等；以及(c) 鼓励证券公司积极发挥融资中介职能，支持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和行业开展股权融资和债券融资。引导证券公司与股权质押到期还款困难的客户，协商展期 3 至 6 个月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src.gov.cn/csrc/c100028/c2805526/content.shtml>

### 8. 《关于中央企业助力中小企业纾困解难促进协同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印发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对 2022 年被列为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级行政区域内，承租中央企业房屋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再补充减免 3 个月租金，补充减免工作要在所在县级行政区域出现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后 2 个月内完成；以及(b) 对受疫情影响暂时出现生产经营困难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用水、用电、用气实行“欠费不停供”，允许其在 6 个月内补缴欠费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sasac.gov.cn/n2588035/n16549643/n16549900/n16550118/c24757351/content.html>

## 环保

### 9. 《新污染物治理行动方案》

国务院办公厅于 2022 年 5 月 4 日印发上述《行动方案》。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25 年，完成高关注、高产（用）量的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筛查，完成一批化学物质环境风险评估；动态发布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对重

点管控新污染物实施禁止、限制、限排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b) 选取一批重点企业和工业园区开展新污染物治理试点工程，形成一批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绿色替代、新污染物减排以及污水污泥、废液废渣中新污染物治理示范技术。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制定激励政策，推动企业先行先试，减少新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以及(c) 对涉重点管控新污染物企事业单位依法开展现场检查，加大对未按规定落实环境风险管控措施企业的监督执法力度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2-05/24/content\\_5692059.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2-05/24/content_5692059.htm)

## 10. 《深圳经济特区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管理办法》

深圳市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发布上述《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生产经营活动中排放污染物影响环境品质的应遵守本办法；(b) 纳入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申请并取得污染物排放许可证；未纳入名录的排污单位，暂不需申请污染物排放许可证；(c) 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污染物排放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在污染物排放授权管理信息平台填报信息，并在平台上向具有核发许可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交申请；以及(d) 明确审核与发证，法律责任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sz.gov.cn/zfgb/2022/gb1242/content/post\\_9816987.html](http://www.sz.gov.cn/zfgb/2022/gb1242/content/post_9816987.html)

## 11. 《深圳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

深圳市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发布上述《办法》。主要内容包括：(a) 建设单位依法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交的环境影响评价档中，应当包括对可能产生扬尘污染建设项目的扬尘污染防治方案；(b) 明确建设单位应当采取的措施；以及(c) 建设工程施工应当符合扬尘污染防治要求，包括施工工地周围应当设置连续、密闭的围挡；在深圳市主要路段和市容景观道路及机场、码头、车站广场设置围挡，其高度不得低于 2.5 米；在其他路段设置围挡的，其高度不得低于 1.8 米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sz.gov.cn/zfgb/2022/gb1242/content/post\\_9817004.html](http://www.sz.gov.cn/zfgb/2022/gb1242/content/post_9817004.html)

## 商贸和服务业

### 12. 《深圳海关促进外贸保稳提质十八条措施》

深圳海关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发布上述《措施》，共十八条。主要内容包括：(a) 推动 RCEP 高品质实施，引导企业用好 RCEP 成员国降税承诺，全面实施海关预裁定制度，提升 RCEP 原产地证书签证智能化水平；(b) 实施“海空港畅流计划”改革，支持拓展深港水路运输通道，对供港鲜活等生活物资实施“提前申报、抵港直装、非侵入查验”，推动“大湾区组合港”拓线上量；(c) 推广企业 ERP 系统与海关系统对接，企业共用的 ERP 数据视同已向海关主动报备，减免企业相关业务环节担保；深化“互联网+稽核查”应用，支持企业通过主动披露方式核实情况解决问题；以及(d) 支持跨境电商业态发展，实行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模式备案、清单审核等各类业务的“线上”办理、“一站式”办理；建立跨境电商出口商品在直属海关内的集中退货模式；优化和完善跨境电商网购保税进口商品集中退货模式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henzhen.customs.gov.cn/shenzhen\\_customs/zfxxgk15/2966748/tzgg23/tztg79/4356318/index.html](http://shenzhen.customs.gov.cn/shenzhen_customs/zfxxgk15/2966748/tzgg23/tztg79/4356318/index.html)

### 13. 《东莞市服务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东莞市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5 月 14 日印发上述《规划》。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25 年，东莞服务业增加值预计将突破 5,980 亿元，服务业上市企业数量翻一翻，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数量超 3,000 家，服务业成为经济发展新引擎；(b) 推进虎门高铁站、常平“香港城”、滨海湾青创城等重要载体的综合开发建设，形成港澳高端生产性服务业总部基地、粤港澳现代金融基地、常平粤港澳法律合作基地、滨海湾湾区科技服务基地四大港澳生产性服务业产业基地；以及(c) 全面落实企业投资项目清单管理制度，进一步放宽服务业发展准入门槛。保障人才供给，推进港澳青年双创基地、企业博士后工作站等人才载体建设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dg.gov.cn/gkmlpt/content/3/3810/post\\_3810788.html#684](http://www.dg.gov.cn/gkmlpt/content/3/3810/post_3810788.html#684)

#### 14. 《东莞开放型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

东莞市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印发上述《规划》。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25 年，东莞全年外贸进出口总额突破 1.65 万亿元；外资企业内销额突破 6,000 亿元；(b) 构建开放发展大通道，提升链接内外循环能力。加快推动“香港-东莞国际空港中心”项目落地。支持邮政公司在东莞港扩大业务规模，吸引周边地区国际邮件通过东莞仓完成集货及转关，并对接香港机场直接出境；以及(c) 加强莞港澳经贸合作，推动在莞港澳企业加快就地转型升级，加速港澳及国际优秀科创成果在莞转移转化，促进东莞与港澳地区现代服务业的融合与对接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dg.gov.cn/gkmlpt/content/3/3810/post\\_3810787.html#684](http://www.dg.gov.cn/gkmlpt/content/3/3810/post_3810787.html#684)

#### 15. 《中山市促进服务业发展若干措施》

中山市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印发上述《若干措施》，自发布之日起实施，除本措施中相关文件另有明确期限规定外，有效期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内容包括：(a) 引导银行落实支付手续费减负政策，降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银行账户服务、人民币转账汇款、票据业务、银行卡刷卡手续费；(b) 重点支持信息技术服务、科技服务、数字贸易、现代物流、现代金融、专业服务业等领域培育一批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对新认定的集聚示范区给予资金扶持；以及(c) 对受疫情和防疫政策影响较大的旅行社、歌舞娱乐场所等进行一次性补助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zs.gov.cn/gkmlpt/content/2/2107/post\\_2107545.html#646](http://www.zs.gov.cn/gkmlpt/content/2/2107/post_2107545.html#646)



### 16. 《海南省支持工业企业扩大投资和技改提质奖补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海南省财政厅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联合印发上述《实施细则》，自 2022 年 5 月 20 日起施行，实施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内容包括：(a) 对符合智能化升级、集群化发展、服务化延伸、绿色化转型、安全化管控等支持方向，技术升级改造投资 1,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按照设备投资额的 10% 给予最高 1,000 万元补贴；以及(b) 对获得国家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国家智能制造、服务型制造、绿色工厂等试点示范的企业，给予 200 万元奖励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iitb.hainan.gov.cn/iitb/tzgg/202205/a8e9a631046548cfbc2e65d1d3179b14.shtml>

### 17. 《云南省“十四五”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

云南省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印发上述《发展规划》。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25 年，力争全省工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30%；全省规模以上制造业工业总产值中高技术制造业工业总产值占比达到 12%，高新技术企业工业总产值占比达到 30%；(b) 持续壮大支柱产业，包括重塑烟草产业、有色金属产业新优势，做大绿色食品工业品牌。优化升级传统产业，包括推动化工产业绿色安全发展，推进钢铁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加快建材产业绿色转型升级等；以及(c) 研究制定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系列政策措施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yn.gov.cn/zwgk/zcwj/zxwj/202205/t20220511\\_241930.html](http://www.yn.gov.cn/zwgk/zcwj/zxwj/202205/t20220511_241930.html)

### 18. 《韶关市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若干政策措施》

韶关市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印发上述《政策措施》。主要内容包括：(a) 中小微企业 2022 年度内新购置单位价值 500 万元以上的设备器具，最低折旧年限为 3 年的可选择一次性税前扣除，最低折旧年限为 4 年、5 年、10 年的可减半扣除；企业可按季度享受优惠，当年不足扣除形成的亏损，可按规定在以后 5 个纳税年度结转扣除；以及(b) 2021 年

四季度实施的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部分税费政策，延续实施 6 个月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gxj.sg.gov.cn/zwgk/zchb/content/post\\_2202549.html](http://gxj.sg.gov.cn/zwgk/zchb/content/post_2202549.html)

## 金融

### 19.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促进外汇市场服务实体经济有关措施的通知》

国家外汇管理局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发布上述《通知》，自发布之日起实施。主要内容包括：(a) 金融机构应支持企业管理好汇率风险，综合考虑产品类型、客户分类等需求特征，为客户办理与其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和套期保值需求相一致的外汇衍生品业务；以及(b) 具备资格银行可向合作银行提供相应产品资格的人民币对外汇合作衍生品业务服务，包括合作远期结售汇、合作外汇掉期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2-05/21/content\\_5691582.htm](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2-05/21/content_5691582.htm)

## 法律

### 20.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关于支持前海深港国际法务区高端法律服务业集聚的实施办法（试行）》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印发上述《办法》，自 2022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有效期为三年。主要内容包括：(a) 本办法的支持对象为符合指定条件的前海合作区内参与前海深港国际法务区建设的法律服务机构、经营团队以及港澳法律专业人士；(b) 在前海合作区落户并实际运营的法律服务机构，聘用港澳法律专业人士的，按照截止申报时每一名被聘用并实际开展业务的港澳法律专业人士每年 3 万元的标准，给予机构用人支持；每家机构每年支持不超过 100 万元，支持期限不超过 3 年。聘用并实际开展业务的港澳法律专业人士达到 30 人以上的用人机构，一次性追加支持 20 万元；(c) 律师事务所聘用的港澳法律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条件的，可以申请港澳法律专业人士支持；以及(d) 明确法律服务深港及国际

合作发展支持，鼓励法律服务机构集聚发展支援，物业支持，申请与审核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qh.sz.gov.cn/sygnan/xxgk/xxgkml/zcfg/gfxwj/content/post\\_9817218.html](http://qh.sz.gov.cn/sygnan/xxgk/xxgkml/zcfg/gfxwj/content/post_9817218.html)

## **医疗器械和医药**

### **21.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优化第二类医疗器械注册审评审批的若干措施》**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印发上述《若干措施》，自印发之日起试行一年。主要内容包括：(a) 实现省内第二类医疗器械注册技术审评时限比法定时限平均压缩 50%；以及(b) 推动扩大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使用临床急需进口港澳医疗器械的指定医疗机构范围，压缩首次申报临床急需用械的审批时限，优化非首次申报流程，简化申报材料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mpa.gd.gov.cn/zwgk/gzwj/content/post\\_3935733.html](http://mpa.gd.gov.cn/zwgk/gzwj/content/post_3935733.html)

### **22. 《海南省支持现代生物医药产业做大做强奖补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海南省财政厅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联合印发上述《实施细则》，自 2022 年 5 月 20 日起施行，实施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内容包括：(a) 海南省支持现代生物医药产业做大做强的奖补资金用于：奖励生物医药企业参与国家带量采购；鼓励企业进行国际认证及奖励省内外企业依法兼并重组本省医药企业；(b) 申报企业须为生物医药生产企业；申报时未纳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无欠缴税款；申报项目未获得其他同类省级财政资金支持，且兼并重组获得的贷款贴息奖励，中央、省和市县累计奖补资金不超过企业总贷款利息；以及(c) 支持方式为事后奖补和贷款贴息。满足条件的企业每年最高可获得 500 万元补贴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hnftp.gov.cn/zcfg/zcwj/hnzc/202205/t20220524\\_3199884.html](http://www.hnftp.gov.cn/zcfg/zcwj/hnzc/202205/t20220524_3199884.html)

### 23. 《关于印发〈广西高质量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六部门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印发上述《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实施期限暂定为 2022-2025 年。主要内容包括：(a) 对北部湾港上行至通道沿线省份及广西区内上下行海铁联运班列、海公联运集装箱卡车运输的冷藏集装箱重箱，在享受海铁联运班列、海公联运集装箱卡车支持基础上，按照 500 元/40 英尺集装箱的标准给予资金补助；(b) 支持企业开行中国（广西）至中南半岛跨境公路集装箱卡车、广西至越南跨境铁路集装箱班列、广西直达中欧班列，支持航空公司新增加密南宁至东盟首都和东盟中心城市航线，开通培育重要洲际航线、各省市经停广西机场至东盟的航线；(c) 对合法装载的国际标准集装箱运输专用 ETC 车辆，在通过广西高速公路指定收费网站进出北部湾港（钦州港、北海港、防城港）和东兴口岸、友谊关口岸、凭祥铁路口岸以及西江经济带港口、码头时，实行减半收取车辆通行费；(d) 对全球排位前 100 名集装箱班轮公司在广西新注册的子公司并参与北部湾港国际航线运营满 1 年的，给予 30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e) 重点培育冷链物流、零担货运、城市配送、网络货运等物流龙头示范企业，对当年新创建的 5A、4A、3A 级企业，分别给予 200 万元、100 万元、50 万元的一次性奖补资金；(f) 对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物流企业来桂建设的仓储物流项目，按照核定固定资产投资的 10% 给予补助，最高 1,500 万元；以及 (g) 加大对通道重点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金融支持，推出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fgw.gxzf.gov.cn/zwgk/wjzx/zyzc/t11890791.shtml>

### 24. 《深圳市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试行）》

深圳市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发布上述《办法》。主要内容包括：(a) 由政府组织实施的指定需要等情形之一，确需征收房屋的，按照本办法规定纳入全市年度房屋征收计划后，由辖区政府实施房屋征收；(b) 房屋征收范围确定后 3 个工作日内，房屋征收部门应当在房屋征收范围、政

府网站以公告形式发布征收提示，告知自公告之日起至房屋征收决定公告之日止，因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房屋；改变房屋和土地用途；已依法取得建房批准文件但尚未建造完毕的房屋的续建等行为导致增加房屋征收补偿费用的，对增加部分将不予补偿；以及(c) 明确房屋征收补偿方案，房屋征收补偿和安置，房屋征收评估，房屋征收测绘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sz.gov.cn/zfgb/2022/gb1242/content/post\\_9816740.html](http://www.sz.gov.cn/zfgb/2022/gb1242/content/post_9816740.html)

## **其他**

### **25. 国务院常务会议进一步部署稳经济一揽子措施**

国务院常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主要内容包括：(a) 将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 5 个特困行业缓缴养老等三项社保费政策延至年底，并扩围至其他特困行业；(b) 将今年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额度和支持比例增加一倍。对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贷款、货车车贷、暂时遇困个人房贷消费贷，支持银行年内延期还本付息；以及(c) 将商业汇票承兑期限由 1 年缩短至 6 个月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ov.cn/premier/2022-05/23/content\\_5691961.htm](http://www.gov.cn/premier/2022-05/23/content_5691961.htm)

### **26.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关于支持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发展的暂行办法》**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印发上述《办法》，自 2022 年 5 月 30 日起实施，有效期为 3 年。主要内容包括：(a) 支持粤港澳研究基地建设，对港澳知名社会智库、港澳高校举办的智库，按照申请标准的 1.2 倍予以支持，支持金额上限与其他智库机构一致；(b) 申请支持的智库需属于港澳知名社会智库、港澳高校或其在深合办高校举办的智库等类型之一；(c) 申请支持的智库需在深港合作、自贸区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研究等领域之一具有突出研究能力；以及(d) 明确落户支持，发展支持的奖励内容，申请与审核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qh.sz.gov.cn/sygnan/xxgk/xxgkml/zcfg/gfxwj/content/post\\_9803739.html](http://qh.sz.gov.cn/sygnan/xxgk/xxgkml/zcfg/gfxwj/content/post_9803739.html)

## 27.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州市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的通知》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州市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方案》旨在加快推动福州市消费转型升级，促进消费提质扩容，进一步优化供给，持续释放消费潜力，明确到 2025 年成为辐射东南沿海的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力争实现国际知名度逐步提升，世界 500 强企业进驻数量达到 100 家以上，城市繁荣度显著提升，建成区面积达到 500 平方公里左右，城区常住人口达 500 万人，全市经济总量在全国主要城市中争先进位。其中，罗列 5 方面共 16 项重点任务，涉及大力提升城市消费载体能级、加快建设数字消费标杆城市、着力吸引优质资源聚集、全面推动入境消费体验升级及加快促进消费保障机制优化。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fuzhou.gov.cn/zfxxgkzl/szfbmjxsqxxgk/szfbmxxgk/fzsrnzfbgt/zfxxgkml/ywgz\\_2587/smgz\\_2591/202205/t20220525\\_4367815.htm](http://www.fuzhou.gov.cn/zfxxgkzl/szfbmjxsqxxgk/szfbmxxgk/fzsrnzfbgt/zfxxgkml/ywgz_2587/smgz_2591/202205/t20220525_4367815.htm)

### [政策咨询/公开征求意见](#)

## 28. 《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促进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扶持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广州市南沙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23 日。主要内容包括：(a) 扶持的对象是工商注册地、税务征管关系及统计关系在南沙区范围内，具有健全的财务制度、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实行独立核算并经区工业和信息化部门认定的区集成电路企业库入库企业；(b) 支持集成电路企业库入库企业开展人才引进、培训等工作，对上一年度营业收入、研发投入、在南沙区缴纳社保的研发和技术员工数增幅均达到 10% 及以上的，给予每年 100 万元人才工作补贴；以及(c) 对区内企业采购区内非关联集成电路企

业产品或服务的，按其上一年度实际采购金额的 5% 给予补贴，同一企业年度补贴总额最高 200 万元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zns.gov.cn/hdjlpt/yjzj/answer/19888>

## II. 经贸数据

### 广东

经济指标	2022 年 1-4 月	与 2021 年 同期相比	2021 年
1. 生产总值 (亿元人民币)	28,498.8*	+3.3%*	124,369.67
2. 进出口总额 (亿元人民币)	25,383.3	+1.6%	82,680.3
2.1 出口 (亿元人民币)	15,955.0	+5.1%	50,528.7
其中：对香港出口 (亿元人民币)	2,945.8	-11.4%	11,369.8
2.2 进口 (亿元人民币)	9,428.30	-3.8%	32,151.6

( \*为 2022 年 1-3 月数据 )

### 福建、广西、海南及云南

省份	生产总值 (亿元人民币)			进出口总额 (亿元人民币)		
	2022 年 1-3 月	与 2020 年同期 相比	2021 年	2022 年 1-4 月	与 2021 年同期 相比	2021 年
福建	11,859.2	+6.7%	48,810.36	5,826.8	+8.3%	18,449.6
广西	5,914.8	+4.9%	24,740.86	1,011.4*	-27.3%*	5,930.6
海南	1,593.9	+6.0%	6,475.20	598.4	+68.8%	1,476.8
云南	6,465.7	+5.3%	27,146.76	818.0	-16.3%	3,143.8

( \*为 2022 年 1-3 月数据 )

### III. 香港最新资讯

- **香港 18 至 59 岁人士可选择接种第四剂疫苗**

香港特区政府宣布，未曾受新冠病毒感染的 18 至 59 岁人士若有较高暴露风险或个人需要，不论之前接种科兴或复必泰疫苗，均可由即日起选择接种第四剂新冠疫苗。

5 月 26 日上午 8 时开始，市民可透过 2019 冠状病毒病疫苗接种计划专题网站 ( [www.coronavirus.gov.hk](http://www.coronavirus.gov.hk) ) 预约接种服务。市民也可选择到医院管理局 43 间指定普通科门诊诊所、逾千提供科兴疫苗接种服务的私家医生和诊所，以及 75 间提供复必泰疫苗的私营医护机构服务地点等免费接种疫苗。详情请浏览：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205/20/P2022052000281.htm?fontSize=1>

- 有关香港的最新资讯、特区政府的重要政策及措施，请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的官方微信平台。

### IV. 活动推介

#### 内地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2 年 4 月 4 日至 7 月 3 日	FASHION BOND 大湾区时尚联结巡展	广州、珠海、佛山	Fashion Farm Foundation	<a href="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mv30ldb">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mv30ldb</a>
2022 年 7 月 7 日	FASHION FORCE 大湾区时尚力联合秀	广州、深圳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支持机构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2年4月23日至7月2日	FASHION BEAT 大湾区时尚音乐节拍	广州、珠海、佛山、深圳		
2022年4月至10月	2022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	佛山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知识产权署、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经济及科技发展局、佛山市人民政府	<a href="https://ghm.7ipr.com/">https://ghm.7ipr.com/</a>
2022年5月7日至5月30日	第132届广交会出口展展位申请（品牌展位）	广州	中国对外贸易中心	<a href="https://exhibitor.cantonfair.org.cn/">https://exhibitor.cantonfair.org.cn/</a>
2022年5月7日至6月10日	第132届广交会出口展展位申请（一般性展位）	广州		
2022年6月至7月	2022年港澳台赛创新创业大赛	广州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a href="http://www.dwq360.com">www.dwq360.com</a>

## 香港

( 鉴于疫情的发展及变化，活动的举办或会因而调整或取消，详情以网页公布为准。 )

日期	活动名称	主办机关	网页
4 月至 8 月	第 65 届体育节	中国香港体育协会暨奥林匹克委员会	<a href="http://fos.hkolympic.org">http://fos.hkolympic.org</a>
5 月至 6 月	法国五月艺术节	法国文化推广办公室	<a href="https://www.frenchmay.com/">https://www.frenchmay.com/</a>
5 月 27 日	香港特别行政区回归二十五周年《基本法》法律论坛 – 本固枝荣	律政司	<a href="https://www.doj.gov.hk/tc/events/events_list.html">https://www.doj.gov.hk/tc/events/events_list.html</a>
5 月 28 日	《香港国安法》法律论坛 – 「兴邦定国」	律政司	<a href="https://www.doj.gov.hk/tc/events/events_list.html">https://www.doj.gov.hk/tc/events/events_list.html</a>
5 月至 6 月	艺文创意	香港旅游发展局	<a href="https://www.discoverhongkong.com/tc/explore/arts.html">https://www.discoverhongkong.com/tc/explore/arts.html</a>
6 月至 11 月	香港郊野全接触 2022 -2023 (夏日篇)	香港旅游发展局	<a href="http://www.discoverhongkong.com/">http://www.discoverhongkong.com/</a>

日期	活动名称	主办机关	网页
6月4日至6日	Cyberport Career Fair 2022	数码港	<a href="https://www.startmeup.hk/zh-hant/events-detail/cyberport-career-fair-2022/">https://www.startmeup.hk/zh-hant/events-detail/cyberport-career-fair-2022/</a>
6月17日	「全民节能减碳2022」运动启动仪式	环境局 机电工程署	<a href="https://www.energysaving.gov.hk">https://www.energysaving.gov.hk</a>
2022年年中	香港故宫文化博物馆开幕	香港故宫文化博物馆	<a href="https://www.westkowloon.hk/en/hkpm">https://www.westkowloon.hk/en/hkpm</a>
7月5日至8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国际春季灯饰展	香港贸发局	<a href="https://www.hktdc.com/event/hklightingfairse/">https://www.hktdc.com/event/hklightingfairse/</a>
7月5日至8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春季电子产品展	香港贸发局	<a href="https://www.hktdc.com/event/hkelectronicsfairse/">https://www.hktdc.com/event/hkelectronicsfairse/</a>
7月5日至8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家庭用品展	香港贸发局	<a href="https://www.hktdc.com/event/hkhousewarefair">https://www.hktdc.com/event/hkhousewarefair</a>
7月5日至8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国际家用纺织品展	香港贸发局	<a href="https://www.hktdc.com/event/hkhometextilesfair">https://www.hktdc.com/event/hkhometextilesfair</a>

日期	活动名称	主办机关	网页
7月5日至8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时装节	香港贸发局	<a href="https://www.hktdc.com/event/hk-fashion-week/">https://www.hktdc.com/event/hk-fashion-week/</a>
7月5日至8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礼品及赠品展	香港贸发局	<a href="https://www.hktdc.com/event/hkgifts-premium-fair/">https://www.hktdc.com/event/hkgifts-premium-fair</a>
7月5日至8日	香港国际印刷及包装展	香港贸发局 华港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hkprint-packfair.com">www.hkprint-packfair.com</a>
7月6日	Startup World Cup Asia Finale 2022	Pegasus Tech Ventures	<a href="https://www.startmeup.hk/events-detail/startup-world-cup-asia-finale-2022/">https://www.startmeup.hk/events-detail/startup-world-cup-asia-finale-2022/</a>
7月20日至26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书展	香港贸发局	<a href="http://www.hkbookfair.com/">www.hkbookfair.com/</a>
7月20日至26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运动休闲博览	香港贸发局	<a href="http://hksportsleisureexpo.hktdc.com">hksportsleisureexpo.hktdc.com</a>
7月20日至26日	香港贸发局零食世界	香港贸发局	<a href="https://worldofsnacks.hktdc.com/">https://worldofsnacks.hktdc.com/</a>
7月21日至24日	香港贸发局教育及职业博览	香港贸发局	<a href="https://hkeducationexpo.hktdc.com">https://hkeducationexpo.hktdc.com</a>

## 线上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2年6月7日，下午 2:00-5:15	大湾区检测认证行业交流研讨会 - 广州站（线上线下）	网上直播 /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泰大道天泰一路3号4楼5号会议室	香港测检认证协会主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支持机构	<a href="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pdf/GZ_Seminar_rundown-20220607.pdf">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pdf/GZ_Seminar_rundown-20220607.pdf</a>
2022年9月至2023年9月	FASHION BOND 大湾区时尚联结巡展	网上虚拟展览	Fashion Farm Foundation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支持机构	<a href="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mv30ldb">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mv30ldb</a>

## V. 其他资讯

### ● 为在粤、闽、桂就读的香港学生提供工作机会

为协助在广东省、福建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就读的香港学生于在学期间及毕业后，在广东、福建及广西找寻实习和工作的机会，以充实学习经验及抓紧在内地发展的机遇，同时为港资企业和香港经济作出贡献。在粤、闽、桂港资企业可将适合在当地就读的香港学生/毕业生的有关招聘资料，填写表格并交予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驻粤办）。驻粤办会把招聘资料转交广东省、福建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让有意申请实习和职位的学生/毕业生与企业联系。表格下载：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doc\\_20210126.doc](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doc_20210126.doc)

## ●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有需要香港居民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向求助的香港居民提供有关内地法律的初步意见供参考，以协助他们处理遇到的问题。惟上述服务不会跟进个别案件。

于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期间，这项服务由设于广州、深圳、东莞及中山的“香港工会联合会内地咨询服务中心”承办执行。

香港居民可于以下办公时间内致电“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咨询在内地遇到的法律问题或预约与当值内地律师见面。

**热线咨询服务时间（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6 时

**律师当值时间（敬请预约，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二：下午 2 时至下午 6 时

周五：下午 2 时至下午 6 时

###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

#### 广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20) 8337 5338

传真：(8620) 8318 4609

电邮：gzcenter@ftu.org.hk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西路 233-235 号千树盘福大厦 801 室

#### 深圳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55) 8225 1818

传真：(86755) 8222 8528

电邮：szcenter@ftu.org.hk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 号鸿昌广场 51 楼

### **东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9) 2223 1001

传真：(86769) 2223 0380

电邮：dgcenter@ftu.org.hk

地址：东莞市鸿福西路 2 号市工人文化宫服务楼 1 楼

### **中山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0) 8880 7882

传真：(86760) 8575 1385

电邮：zscenter@ftu.org.hk

地址：中山市石岐区民生路 38 号民生办公区 8 楼 806-807

## **● 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提供香港特区旅行证件申领服务**

为便利香港居民，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内地办事处的入境事务组为合格的香港居民提供香港特区护照申领服务，及香港特区签证身份书及回港证换领服务。

各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的联络电话及地址如下：

驻北京办事处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71 号 ( 邮编：100009 )

电话：( 86 10 ) 6657 2880 内线 311

传真：( 86 10 ) 6657 2823

电邮：bjohksar@bjo-hksarg.org.cn

网址：www.bjo.gov.hk

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

广州市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 71 楼 7101 室 ( 邮编：510613 )

电话：( 86 20 ) 3891 1220 内线 608

传真：( 86 20 ) 3877 0466

电邮：general@gdeto.gov.hk

网址：www.gdeto.gov.hk

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168 号都市总部大楼 21 楼 ( 邮编 : 200001 )

电话 : ( 86 21 ) 6351 2233 内线 160

传真 : ( 86 21 ) 6351 9368

电邮 : enquiry@sheto.gov.hk

网址 : www.sheto.gov.hk

驻成都经济贸易办事处

成都市红星路三段 1 号国际金融中心二号办公楼 48 楼 ( 邮编 : 610021 )

电话 : (86 28) 8208 6660 内线 330

传真 : (86 28) 8208 6661

电邮 : general@cdeto.gov.hk

网址 : www.cdeto.gov.hk

驻武汉经济贸易办事处

地址 :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568 号新世界国贸大厦 I 座  
4303 室 ( 邮编 : 430022 )

电话 : (86 27) 6560 7300 内线 7334

传真 : (86 27) 6560 7301

电邮 : enquiry@wheto.gov.hk

网址 : https://www.wheto.gov.hk

有关此项服务的详情，请参阅入境处网页 [www.immd.gov.hk](http://www.immd.gov.hk)。如有查询，  
可致电入境处热线(852) 2824 6111 或发送电邮至  
[enquiry@immd.gov.hk](mailto:enquiry@immd.gov.hk)。



### 免責聲明

《駐粵辦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有關網站、報刊媒體及其他機構等管道，僅供參考之用。《駐粵辦通訊》所載資料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布《駐粵辦通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

### 關注及訂閱《駐粵辦通訊》

《駐粵辦通訊》逢週五出版。各位可登錄駐粵辦網站（[www.gdeto.gov.hk](http://www.gdeto.gov.hk)）、關注“香港特區政府駐粵辦”官方微信或通過電郵訂閱《駐粵辦通訊》。

如以電郵方式訂閱，請提供相關資料（包括：商會或公司名稱、電子郵箱、聯絡人及聯絡方式）至 [nl@gdeto.gov.hk](mailto:nl@gdeto.gov.hk)，並於郵件標題註明「訂閱駐粵辦通訊」。